**2023年经济与社会研究院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办法**

根据学校博士招生简章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学科特点，为做好我院博士审核制招生工作，特制定如下实施办法。

1. **领导机构与工作小组**

学院成立招生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全院招生工作及对申请人员的材料审核和面试工作。

1. **报考基本条件及审核条件**：

|  |
| --- |
| （一）基本条件：按学校招生简章相关规定要求。  （二）申请审核制审核条件  1、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、往届学术型硕士，不接受同等学力、专业学位考生报名。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  2、审核基本要求：  （1）专业基础扎实，学习成绩优良；  （2）必须脱产学习，在职人员需在规定时间提交辞职证明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；  （3）需要提交如下材料：电子版发送到邮箱feiyantang-iesr@foxmail.com  纸质版材料寄送至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601暨南大学曾宪梓科学馆404，联系人唐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20-85225001，15521168560  1.个人简历；  2.一份本科与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（需就读单位盖章）；  3.硕士学位论文全文（往届生）或论文摘要（应届生）；  4.代表性学术成果：包括已发表论文或者未发表的工作论文或学位论文；  5.一份不少于3000字的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书（于我校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）；  6.最高学位证书、相关获奖证书及外语水平（包括CET-6、IELTS、TOEFL等）证明材料复印件；  7.至少两封专家亲笔署名的推荐信，推荐专家将写好的推荐信发送到邮箱：feiyantang-iesr@foxmail.com；  8.博士生入学考试报名信息简表；  9.政审表（于我校研招网下载中心下载）。  **三、材料审核**  学院成立不少于7位专家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，分别给出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的成绩（总分300分，每门100分）。基于对申请材料的综合考察，每位导师独立评分，去掉最高最低分后，按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，确定复试名单。  审核成绩及格要求：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，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。  实行差额复试，复试比例为300%。  **四、复试**  1、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，其中每人不少于15分钟学术情况汇报（PPT形式）。  2、跨学科人员视情况增加专业知识考核，考生在复试时作答，作为专家评分的参考。  3、学院组织不少于7位专业导师对考生进行面试，独立评分，分别给出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的成绩（总分300分，每门100分），去掉单项最高分与最低分，计算各项平均分，再计算总分。  4、申请审核研究生按材料审核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后的总成绩排序，审核与面试的分数所占比重为50%：50%。  5、四个招生专业按照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统筹招生，根据复试名单安排面试，按照综合成绩统一排序，确定录取名单。  经济与社会研究院 |